

# 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云建质〔2024〕9号

## 关于印发《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现将《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 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要点

2024 年，我市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质量强国建设的重要论述及对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以提升建筑工程品质为主线，以坚决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发生为目标，以信息化为支撑，扎实推动工程质量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年工作要点如下：

## 一、提升施工安全监管水平

（一）严格落实部门监管责任。指导各地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若干措施》，按照“三管三必须”原则，加强安全监管机构和人员队伍建设，提高专业化监管队伍素质和专业能力。

（二）压紧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切实落实《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建设单位落实质量安全首要责任的管理规定》，指导各地落实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推动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演练，落实关键岗位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加强对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人员的管理，守牢安全生产第一道防线。

（三）全力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着力抓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等，努力实现本质安全水平大的提升。努力实现精准化防控治理，推动施工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健全施工现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严格落实问题隐患限期闭环整改。充分发挥专业人员和机构的技术优势，全力以赴开展危大工程、建筑起重机械、重点项目监督检查，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推动企业主动加强事故技术预防，遏制事故发生。组织“安全生产月”观摩活动。

（四）加强安全生产督导检查力度。落实安全生产重大隐患专项整治和督导检查工作要求，加强专项督导检查力度，推动各地排查整治重大安全隐患。指导各地针对“五一”、国庆节等重要时段，加强“四不两直”执法检查，因时制宜开展明查暗访，加强专家检查指导，全面排查风险隐患。

（五）严格检查执法。严肃处理事故相关责任企业和责任人员，严格落实暂扣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安管人员合格证书等有关规定，从严实施信用惩戒。严查发生事故和存有重大事故隐患施工企业涉及安全生产的违法违规行为，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强化事故警示，督促施工企业自觉开展全员警示教育和安全、应急培训，提升作业人员安全防范意识。

（六）严格依法投保安全生产责任险。全市新建、改建、扩

建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必须严格依法投保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责任险。由施工企业以项目为单位参保。实行总承包的由总承包单位统一购买。

（七）完善应急救援管理。督促企业修编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定期组织开展针对性、实战性事故应急救援演练。督促施工企业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设施设备配备、预案管理等工作。

（八）推动监管平台应用。全面应用“广东省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政府监管一体化平台”，实现对县（市、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及监督机构、在建项目及参建企业的线上监管。用好“全省危大工程管理系统”和“全省建筑起重机械管理系统”，推动施工企业在关键部位安装安全监控终端等设备落实落细危大工程高风险环节管控，切实提升施工安全监管信息化、智能化、规范化水平。

（九）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创新“安全生产月”主题活动形式，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以学习贯彻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为重点，结合典型事故剖析、经验介绍，强化安全教育培训。组织开展行业技能培训，打造一支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建筑工人队伍。

## 二、加强工程质量管理

（十）完善工程质量监管机制。严格落实二维码见证取样送检制度。严格执行质量信息档案、永久性标牌制、工程质量终身

责任书面承诺制等制度，加强质量责任追溯追究。全面推广使用《广东省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技术资料统一用表》，进一步规范竣工验收资料管理。畅通工程质量问题投诉渠道。

（十一）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推进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严格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工程质量安全手册（试行）的通知》要求，督导企业进一步落实工程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完善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体系，提高施工现场质量安全管理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提升施工现场作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操作技能，推动“示范工地”创建行动取得实效。

（十二）加强房屋市政工程质量过程监管。严格进场设备和材料、施工工序、项目验收的全过程质量管控。强化各方主体的工程质量责任，加强施工过程质量管控，突出强化验收环节管理，着力推进工程质量常见问题预防和治理，加大工程实体常见质量通病整治力度。加强影响安全性、耐久性和结构强度的关键建材质量管理。严格建材质量监管，加强重点建材产品、实体质量监督抽查。强化住宅工程质量监管，推行“业主预看房”制度，进一步提升我市住宅工程质量品质。组织“质量月”观摩活动。

（十三）加大工程用砂和预拌混凝土质量监管力度。开展砂和预拌混凝土质量专项检查，加大预拌混凝土生产、运输、使用各环节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力度，切实保证预拌混凝土质量和工程结构安全。

（十四）强化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监管。加强建设工程质量检

测机构资质审批管理，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市场秩序。强化工程质量检测信息化监管，全面推进“广东省建设工程检测监管服务平台”应用。加强对检测单位检测质量行为和主管部门监管行为的检查抽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和属地监管责任，落实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相关投诉受理和处理制度，鼓励社会监督。

（十五）发挥精品工程示范带动作用。督促项目主体责任单位深入落实质量安全首要责任和主体责任，明确各岗位职责及关键岗位人员严格履职。着力抓好质量安全样板引路，强化对工程施工重要工序、关键环节和重点部位的质量安全控制。鼓励企业实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升级工程，推行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和模式高水平应用，争创品质工程标杆。

### 三、积极推进绿色文明施工

（十六）提高绿色施工水平。全面推行绿色施工，大力推广节能型施工设备。指导项目申报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引导施工企业积极参与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创建活动，发挥样板工地示范引领作用，提升工程项目绿色施工管理水平。

（十七）强化建筑垃圾源头管控。推广使用《施工现场建筑垃圾减量化指导手册（试行）》，从源头上减少工程建设过程中建筑垃圾的产生，实现施工现场建筑垃圾减量化。

（十八）深化施工扬尘噪声污染治理。持续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督导检查，督促工地严格执行“六个100%”“一不准进、三不准出”等要求，提升施工扬尘精细化治理水平。压实

建设、施工单位噪声污染防治责任，多措并举遏制源头施工噪声污染。

（十九）完善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监管。将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纳入房屋市政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监管范围，落实非道路移动机械编码登记和“一机一牌一卡”制度，督促施工单位建立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台账，严格核验入场机械环保标牌和环保信息情况。

#### **四、努力提升行政许可服务质效**

（二十）高效做好我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核发。优化工程联合验收（备案）办事指南。加大建设工程分期办理竣工联合验收政策宣传力度，提升工作成效。

#### **五、党建引领提升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效能**

（二十一）进一步提高政治敏锐性。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真正把“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转化为“事事心中有数”的行动力，始终胸怀“两个大局”、“国之大者”，把抓好全市房屋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作为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持续强化党风廉政建设，驰而不息抓好作风建设，打造一支政治过硬、素质过硬、作风过硬的质安铁军，为全市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和纪律保障。